

空巢老人问题与对策探析

——基于武汉市六个社区的调查

庞小燕

(武汉理工大学 医院, 湖北 武汉 430070)

摘要 通过调查发现,空巢老人问题——空巢综合症产生的原因在于生活理念和生活条件的变化、年轻人独立意识的增强、住房条件的改善、计生政策所导致的家庭结构变化和社会养老体系的不完善等。空巢综合症的实质是由社会适应不良所引起的健康问题,解决该问题关键是要进行必要的社会救助和采取积极的社区健康干预措施。

关键词 空巢老人; 空巢综合症; 健康干预

中图分类号:C913.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3456(2009)05-0028-04

Problem of Empty Nest Elderly and Community Intervention

——A Survey Based on the Six Communities in Wuhan

PANG Xiao-yan

(Hospital of Wuh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Wuhan, Hubei, 430070)

Abstract Through investigation, the problem of empty nest elderly, namely, empty nest syndrome is caused by various reasons which include the changes of people's ideas on life, the improvement of living conditions, the increase of young people's independent awareness, changes in family structure resulted from family planning policies and the imperfect social pension system. The essence of the empty nest syndrome is a health problem which is caused by social maladjustment. The key to resolve the problem is necessary community relief and pro-active community health intervention.

Key words empty nest elderly; empty nest syndrome; health intervention

随着社会老龄化程度的加深,我国空巢老人越来越多。目前我国空巢老人家庭约占老年人家庭的25%,人数已达2 340万。预计到2030年,我国的空巢老年人家庭的比例可能达到90%,届时我国老年人家庭将“空巢化。”^[1]随着社会的发展,空巢老人问题——“空巢综合症”越来越普遍,呈现出社会化趋势,对社会的和谐构成了不良影响,这已引起了政府和社会的积极关注。

所谓空巢综合症是指当子女长大成人从父母家

庭中相继分离出去后,独守“空巢”的老人因此而产生的心理和生理失调症状,主要表现为:精神空虚,无所事事;孤独、悲观、社会交往少;出现躯体化症状如失眠、头痛、乏力、心慌气短、消化不良等症状,重者还可患消化道溃疡、高血压、心律失常、冠心病等疾病。为了解决空巢老人问题,笔者对武汉城区六个社区进行了抽样调查,了解了空巢老人的生活现状,分析了空巢老人问题的成因,提出了解决空巢老人问题的对策。

一、空巢老人的生活现状

2008年9月,笔者根据适当分布、便于取样的原则在武汉市洪山区、江岸区抽取6个街道社区,对空巢老人问题展开了调查。调查采用问卷和访谈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其中问卷调查采用方便抽样的调查方法进行,调查工具是在查阅相关文献的基础上自行编订的问卷;访谈采用的是结构性访谈和半结构性访谈。此次调查共采集样本90例,其中男性36人,占样本总数的40%,女性54人,占60%;年龄从61岁到93岁不等。调查显示的空巢老人现状如下:

1. 空巢老人的收入水平和健康状况整体欠佳

在此次调查的90位空巢老人中,一人独居的(丧偶或孤老)45人,二老居住的45人,各占50%。人均月收入低于最低生活保障的有30人,其余的在350至1000元之间,样本老人的收入状况整体偏低。目前已经享受市政府提供的看护服务的样本老人30名,占样本总数的33.3%;在样本空巢老人中,健康状况良好的只有6人,80%的样本健康状况较差或很差。空巢老人的收入、健康状况都表明他们在生活和身体上都是需要关爱的弱势群体。

2. 空巢老人与子女之间的日常联系不够亲密

在90位样本空巢老人中,81位有子女,占样本总数的90%。但在有子女的样本中,子女每月探视20次的只有3位,每月4次的有45位;每月2次的有6位;每月1次的有15位;其余是不定期探访。从子女的探视调查情况来看,有相当一部分家庭的子女很难做到每周至少探视老人1次。再从老人与子女的经济关系来看,空巢老人中受到子女资助的只有3位,不到4%。由此可见,从整体而言,空巢老人与子女之间的日常联系不够亲密。老人们在言谈中也反映出对物质之外的亲情流失的无奈和对于亲情回归的某种期盼。

3. 空巢老人日常生活方式单调,活动场地缺乏

闲暇时间较多是老人生活的一大特点,日常活动的丰富程度反映着空巢老人的实际生活状态。对60名年龄在80岁以下样本老人的主要日常活动的调查发现,有39位老人的选择是看电视,占65%;选择锻炼的有24人(有6人选了2项),占40%。在问及主要活动在哪里时,有27人选择在家里,占45%,选择在室外临时地点的有33人(其中3人同时选了家里和室外),占样本总数的55%;只有3人

选择的是社区活动中心。由此可见,空巢老人的日常生活比较单调,主要限于看电视、锻炼等,有相当部分样本老人的活动范围主要是在家里。同时,老人们表示社区活动场地有限,到公园等大型公共活动场地又存在奔波和增加社会交通负担等问题。

4. 空巢老人孤独无助,健康和生命受到威胁

在问及是否能自理时,81人回答能,占总数的90%;在问及空巢老人最担心的事情是什么时,有81人选择是生病,占90%,其次是经济困难,占10%。随着年龄的增长,老年人的生理功能逐渐衰退,对他人帮助的依赖性越来越高。老人身体好,生活尚能自理;一旦生病,如果子女不在身边,或身边缺少监护人,就会有诸多不便。生活没人照料,疾病无人过问,如果抢救不及时,其生命就会受到威胁。欧美和国内也多次出现过老年人病死在家中,多日后才被邻居发现的例子。

二、空巢老人问题的成因

空巢家庭以及空巢老人的出现是社会发展的趋势。资料显示,1993年,武汉市开始步入老龄化城市行列。由于各种原因,很多老年人独守空巢而少有参与社会化养老。截至2006年底,武汉地区60岁以上老人已有103万余人,占总人口12.59%。老年人约99%属居家养老,只有1%的老年人在社会养老机构中养老。“全市现有的近百万老人中,约有30万老人处于子女不在身边或无子女独自生活的空巢状况,缺乏精神慰藉、生活无人照顾、经济困难——三大问题困扰着他们。武汉市有20%的空巢老人身体较差且缺钱看病;25%的老人感到生活单调寂寞,渴望生活慰藉和照料。”^[2]分析调查结果可以发现,导致该社会问题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1. 生活理念和养老观念的变化

随着社会转型的加快,代际间生活习惯、思想观念差异引发家庭矛盾的问题越来越突出。老年人认为自己劳累了大半辈子,年老后喜欢有个“自由自在,自得其乐”的生活空间,与子女分开居住大家方便,年轻人追求独立和自由更不愿意与老人共同生活,这样就造成了很多老年人和子女分开居住。另外,社会的发展也冲击着传统的家庭权威和传统的“孝”文化。在我国的传统文化中,老年人在家庭中扮演着权威角色。在现代社会中,伴随着老年人在家庭中财产所有权等方面优势的丧失,他们在家庭中的权威和地位也逐渐下降,家里老人的生活所需

主要来源于子女“馈赠”,当子女缺乏这样的反哺意识时,很多老人也只能默认。“受拜金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思潮的影响,许多年轻人认为如果在家庭中赡养老人,就会以牺牲家庭很多的利益为代价。”^[3]传统孝文化的瓦解客观上导致了现代家庭的子女忽略了父母的生活需要。上述调查中,观念不同是导致空巢老人独居的主要原因,子女探视的频次不高等等也印证了这一点。

2. 年轻人独立意识增强和事业发展导向

当代社会年轻人面临着较大的经济压力和赡养父母压力,特别是独生子女联姻的年轻人要赡养四位老人,负担很沉重。为了事业的发展或为了取得更好的社会经济待遇,年轻人工作变动日益频繁,居住地点常常以满足工作需要为首要考虑因素,经常随工作跨地域迁徙,因此很多子女不能和老人同住,难以实现老人在家由子女照顾、养老的愿望。另据教育部官方网站消息,近年来中国公民出国留学人数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这些出国求学进而在国外成家立业的子女也是城市“空巢”家庭形成的新因素之一^[4]。

3. 生活水平的提高,住房条件的改善

生活水平的提高,住房条件的改善,为子女与老年人分开居住创造了物质条件。当前 60 岁以上的老人都有过计划经济时代的生活经历,受住房政策的影响,老人的住房问题多数都得到了解决,但住房条件未必适合大家庭居住。年轻的子女在经济条件改善后就重新购买了商品房,住房条件的改善方便了两代人的分居。加之传统的大家庭居住方式已经不适应人们的需求,客观上促进了家庭结构模式向小型化和核心化发展。

4. 实行计划生育政策的结果

资料显示,我国实行计划生育政策已 20 多年,随着独生子女逐渐进入中年,他们的父母进入老年,家庭规模缩小,家庭结构模式向小型化、核心化发展,空巢家庭将越来越多。尤其是随着独生子女政策的推行,家庭子女数锐减,“对于那些双独联姻(独生子女间联姻通婚)组成的家庭,客观上无法同时满足双方老人与子女共同生活的要求,必然有一部分老人主动或被动独立生活而‘空巢’。”^[5]调查结果也说明了这一点,在问及空巢老人独居的原因时,经济困难被列为第二位,说明了独生子女的经济负担过重,无力养育部分老人,这是导致空巢老人出现的重要经济原因。

5. 社保体系尤其是老龄体系不完善,机构养老发展滞后

我国是一个发展中国家,刚刚进入老龄化社会。政府和社会还缺乏应对老龄问题的对策和经验,我国目前专门针对老龄问题的社会保障体系还相对落后和不完善,造成少数老人“老无所养”。老人问题不仅是政府的责任,而且也是社会的责任。我国社会养老和机构养老发展的滞后,使得政府和社会能够为空巢老人提供的养老服务远远滞后于空巢老人的需求,从而导致他们的生活问题难以及时得到解决。

三、解决空巢老人问题的对策

老人是家庭的成员,是社会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尊重和孝敬老人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老有所终”是社会文明进步的标志。空巢老人的问题,作为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要靠政府和全社会的力量,通过建立相应的完善体系和长效机制,经过长期而艰巨的努力加以解决。空巢老人作为一个特殊的社会群体,其空巢综合症问题本质上属于社会不适应而引起的健康问题,简单的医学治疗和心理宽慰只能短时间解决他们少部分的表面困难,只有采取积极的国家政策和社会干预措施才能使这一问题得到有效的解决。为此,笔者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1. 建立和完善由政府提供的免费老人服务体系

该体系包括,建立免费社区老人活动中心,按人均占有的活动面积来满足更多老人需要,让老人们有一个交流、娱乐和休闲的场所;还可以考虑建立托管中心,白天把老人送到中心,晚上送回家。既解决白天无人照料老人的困难,又满足了老人经常在一起交流的精神需求;同时继续为特困高龄老人购买看护服务。2006 年,武汉市政府就已决定出资为高龄的困难空巢老人请保姆,江城首批 400 位 80 岁以上高龄的困难空巢老人开始享受一年 365 小时的养老护理服务。此举受到了老人们的普遍欢迎。在对接受政府免费服务的 30 位样本老人的调查中显示,样本老人对政府服务满意的占 90%,认为服务前后生活变化大的占 100%,有 70%的老人认为政府提供的服务已经十分周到,目前不需要再增加服务时间。今后可以在此基础上逐步扩大享受范围和救助力度。特别是对困难老人,政府要提供经济补助,让老人能多一份选择,在养老院中安度晚年。

2. 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养老机构

政府应及早合理规划,支持企事业单位举办与社区紧密联系的社会化养老机构,如福利院、养老院等,政府要在税收、资金等方面给予优惠和支持,鼓励更多的社会力量提供针对老人的公益社会服务,以满足不同层次老人的需要。

3. 建立和完善老人社区工作制度

社区以其特殊的地位,在政府指导下,努力整合有关社会资源,实施有效干预,促进老年人在生理、心理和社会适应方面的完美状态,才能最大限度地提高其生活质量^[6]。社区工作者应建立独居老人档案,请专人负责做独居老人工作,与他们经常联系,让他们有困难能得到及时的帮助。对身患疾病、缺乏自理能力的空巢老人开展有偿入户服务,如协助老人打扫卫生、采购用品等,提供日常生活照料。建立社区求助呼叫系统,为空巢老人家庭安装求助呼叫器及电话,切实解决体弱多病的空巢老人的后顾之忧。建立医护服务组织,为他们开展医疗上门服务,建立家庭病床,提供无偿或低偿医护服务。

4. 引导社会慈善力量关爱空巢老人

提倡志愿服务,由专门机构向社会招募志愿者,以社区为依托,定期为空巢老人提供义务服务。建立志愿服务队伍,扩大为空巢老人服务的支援网络。志愿人员配合政府提供的服务人员工作,主要通过访谈活动,了解服务对象的需要,减轻他们的孤独感,帮助他们解决一些简单的问题,在服务人员与空巢老人之间起积极的协助作用。同时,志愿者还可开展《老年人权益保护法》及有关政策宣传,进一步提高全体公民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的自觉性和法律意识。

5. 强化子女的赡养责任

老人需要的不仅仅是钱财,他们需要更多的是精神的慰藉,是家的温暖和亲人的关怀。正是缺乏精神上的慰藉,空巢老人才会出现所谓的空巢综合症。作为老人的子女应该努力承担自己应尽的赡养(包括精神赡养)责任,有义务增加探视和陪同老人的时间和次数。大量资料表明,子女对于满足父母

的感情交流与精神需要的作用远大于非家庭成员,是非家庭成员所不可替代的。子女要了解空巢老人容易产生不良情绪,要经常与父母进行感情交流。为此,要提倡社区在老人和子女之间保持适度的联系,引导和推动赡养氛围营造和赡养责任履行。

6. 对老人进行必要的健康指导

积极开展老龄人教育活动,加强对其观念和知识的指导。首先,父母对子女离家独立生活要有一个正确的认识,在子女离家前要有思想准备,注意调整自己的生活节奏。其次,培养一定的兴趣和爱好,增进自己的社会交往。如养花、养鸟和其它宠物、练习书法、欣赏音乐、适度的体育锻炼等,使自己的丰富多彩,并注意维持一定的社会交往,以缓解孤独感。有调查显示,锻炼及娱乐活动少的空巢老人更易患焦虑^[7]。再次,夫妻间要相互支持。夫妻间应相互给予更多的关心、体贴和安慰,建立新的生活规律和情感支持系统。最后,应及时对症治疗。对较严重的“空巢综合症”老人,如有严重的心境抑郁、失眠,存在多种躯体化症状,有自杀观念和行为者,应指导其及时寻求心理或精神科医生的帮助,接受必要的心理或药物治疗,以免延误病情。

参 考 文 献

- [1] 李爱芹. 城市空巢老人的生活状况与社会支持实证研究——以徐州市为个案[J]. 社会工作, 2007(3): 43-45.
- [2] 吴倩. 武汉市开展居家养老服务的现状探究[J]. 当代经济, 2009(3): 34-36.
- [3] 刘亿, 吴奇超. 经济转型期家庭社会资本与“空巢”老人养老问题研究[J]. 市场论坛, 2006(10): 94-95.
- [4] 王静珊. 城市“空巢”家庭的新特征[J]. 重庆工商大学学报: 西部论坛, 2007(4): 13-15.
- [5] 赵芳, 许芸. 城市空巢老人生活状况和社会支持体系分析[J]. 南京师范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03(3): 61-67.
- [6] 宋洁, 石作荣, 王迎春. 空巢老人生活自理能力现状及其影响因素分析[J]. 护士进修杂志, 2009(6): 492-494.
- [7] 贾守梅, 时玉洁, 周浩, 等. 上海市社区空巢老人焦虑状况及其影响因素研究[J]. 护理研究, 2007(35): 3224-3226.

(责任编辑:刘少雷)